

**高雄市 115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
「從生命敘事關照修復式正義」
校園衝突事件之實踐與行動策略研習實施計畫**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 高雄市 115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 認識修復式正義的基本概念並增進各級學校教師性別平等意識，提升處理校園性別事件之性別敏感度與關係修復的基礎知能。
- (二) 藉由案例討論理解性別/性霸凌事件帶來的創傷與關係衝擊，提升各級學校教師創傷知情的視角與修復式正義的輔導實踐，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中正高工

四、 時間地點：

- (一) 時間：115 年 5 月 7 日(星期四) 上午 8 點 30 分至 16 點 30 分
- (二) 地點：高雄市立中正高工忠孝大樓三樓蒼學坊(前鎮區光華二路 80 號)

五、 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高雄市各級學校有參與性別事件調查之教師。
- (二) 高雄市各級學校有參與兩小無猜事件輔導之教師。
- (三) 本市各級學校對於性平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- (四) 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合計 80 人。

六、 實施方式：專題講座與案例分享。

七、 實施內容：如課程表(如附件一)。

八、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30 日(星期四)，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課程代碼：**(課程代碼：5547355)**。

研習聯絡人：輔導處林主任、湯老師，連絡電話：07-7232301 轉 260、261。

九、 請惠予參加人員給予公假出席，課務自理，全程出席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、 參加人員請自備水杯(環保杯)，以利裝盛茶水飲用。

十一、 本項工作圓滿完成及成果彙集後，工作人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敘獎。

附件一

高雄市 115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
「從生命敘事關照修復式正義」校園衝突事件之實踐與行動策略
研習課程表

時 間	05 月 07 日 (四)	主持人/講師
08:30~08:50	報到	中正高工團隊
08:50~09:10	始業式	教育局長官
09:10~10:40	認識修復式正義的 核心概念(1)	蔡明樹律師
10:40~11:00	休息一下	中正高工團隊
11:00~12:00	認識修復式正義的 核心概念(2)	蔡明樹律師
12:00~13:20	午餐及休息	中正高工團隊
13:20~13:30	簽到	中正高工團隊
13:30~15:00	修復式正義的案例分析 校園衝突事件之實踐與 行動策略(1)	蔡明樹律師
15:00~15:20	休息一下	中正高工團隊
15:20~16:20	修復式正義的案例分析 校園衝突事件之實踐與 行動策略(2)	蔡明樹律師
16:20~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 中正高工團隊
16:30~16:40	課程結束，充實賦歸！	

☺講師簡介：蔡明樹律師
佳合律師聯合事務所律師
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家事調解委員
臺灣少年及家事法院調解委員